

第十六章 党群志

第一节 政 党

一、中国共产党

1、组织建立和发展

民国 17 年(1928)2 月,中共怀宁县委派党员甘信元到太湖县开展太湖、宿松、望江等县党的建设工作。甘到太湖后,通过考察培养,首先发展陈大虎、殷幼堂 2 人加入中国共产党。3 月在江塘乡甘家沙湾召开党员会议,首次成立中国共产党太湖县支部,甘信元任书记。同时期又先后发展陈代毛、陈振元、叶仁山、叶义山、汪绍荣、张祖元、孙敬纯(望江人)、卓金和、叶树礼等人入党。3 月底在徐桥大石岭成立中共太湖县特支,甘信元任书记。9 月,中共太湖县特支已发展党员 30 人,怀宁县委决定,太湖县特支改为太湖特区委,甘信元任书记,陈大虎、殷幼堂为委员;下辖城关、大石岭、莲花尖、上花棚(望江)4 个支部,分别由张祖元、叶仁山、陈大虎、孙敬纯任书记。18 年 7 月,中共太湖特区委辖 3 个特支,9 个支部,党员 104 人,其中工人 15 人,农民 49 人,学生 25 人,店员 8 人,城镇贫民 5 人,其他成分 2 人。19 年 3 月,经中共安庆中心县委批准,首次成立中共太湖县委员会,甘信元任书记,陈大虎、殷幼堂为常委,叶仁山、叶义山、卓金和、张祖元、孙敬纯、汪绍荣为委员;下辖太湖城关、大石岭、莲花尖 3 个特支和城关、兰家嘴、牛脊岭、大石岭、荒唐岭、秀岭、陈家岗、大塘角、白衣庵 9 个支部,以及宿松、望江两个特支、6 个支部,党员总数达 120 人。3 月下旬,在望江县上花棚召开县委扩大会议,根据省临委指示,决定在太湖县大石岭发动一次农民武装暴动。4 月 14 日,县委率领几百名贫苦农民,以买粮为名,冲进恶霸地主李贯珍、韦大衍家,当场将他们就地镇压,把缴获的粮食和衣物,全部分给当地贫苦农民。4 月 20 日,县委在大石岭五显庙召开两千多人的群众大会,成立“中国工农红军太望赤卫队”,陈大虎、殷幼堂任正、副队长,甘信元、叶仁山任正、副指导员。会后游行示威,高喊“打倒土豪劣绅!打倒国民党反动派!打倒新军阀!”等口号。月余之间,红军赤卫队先后围抄太、宿、望 3 县 20 多户土豪劣绅的家,镇压罪大恶极的劣绅恶霸 4 人,缴获各种枪支 90 余支,子弹 10000 余发,没收稻谷 2000 多担,土布 500 多匹,衣物 3000 多件,革命声威震撼皖西。5 月 16 日,陈大虎、殷幼堂率赤卫队到刘山铺抄恶霸地主李伯超的家,李暗地派人到县报告,赤卫队在返回驻地路上,遭国民党自卫队和商团的伏击,陈大虎、殷幼堂、徐月俊、孙大杂、杨水莲、孙能勤、陈信恒等人被俘;翌日,陈大虎、殷幼堂等 7 人在太湖县城北门外惨遭杀害。甘信元、张祖元、叶仁山、卓金和等仍留在太湖坚持地下斗争。20 年初,因国民党当局通缉,甘信元离开太湖,县委书记由张祖元接任。3 月张因病离职,又由叶义山接任。4 月因形势变化,叶义

山、叶树礼、董福佑、蔡振华等人，转移到江南祁门一带，继续扩大革命势力，伺机返回太湖，发动第二次暴动。

民国19年春，中共湖北省蕲春县党组织派何寿堂、田南村、詹奉举等人，来太湖县玉珠畈、李安冲、中麦、鸭子尖、狮子山一带，建立秘密联络点，先后发展吴生禅、詹思久、聂长礼、詹宗宋、张明贵等人入党，成立中国共产党北中区支部，吴生禅任书记。随着中共太湖县委的成立和大石岭农民暴动的成功，党组织不断壮大，北中区党支部先后发展吴先银、张桃荣、张早凤、张思培、詹春来等人入党。20年8月，中共北中区支部已发展党员42人，成立中共北中区总支，刘汉清任书记，下辖两个支部，分别由吴生禅、詹思久任书记。9月，红二十五军二一八团政治部组织科长钟明雅到玉珠畈与李道明等主持召开党员大会，宣布成立中国共产党北中区委员会，选举刘汉清任书记，吴生禅、詹怡新、吴先银、吴凤先为委员。区委会下辖5个支部。10月，原红一军政治委员兼政治部主任曹大骏，调任中共红山中心县委书记（红山即英山，当时归安徽管辖，中心县委设在英山县城），由于受“左”倾路线支配，曹到任后，即在所辖单位开展“肃反”。10月下旬，县委派员到北中区以肃清“第三党”、“改组派”和“违犯红军纪律”为名，将中共党员、北中区苏维埃主席吴浩元和中共党员聂长礼、吴崇仁等人就地杀害。11月又将区委书记刘汉清抓到英山县城杀害。12月曹亲自到北中区玉珠畈，将游击队队长何子恒、支部书记詹思久等3人杀害。在这次“肃反”运动中，被杀害的革命干部、战士和群众就达300余人，仅北中区就有38人，其中区委书记1人，区委委员3人，区乡苏维埃主席4人，干部9人，游击队长1人，群众20人。由于“肃反”扩大化的影响，加之国民党军队的围剿，北中区党组织只得转入地下活动。

民国21年9月，中国共产党蕲（春）太（湖）宿（松）工作委员会成立后，派中共党员朱正德等7人到太湖铁林寨一带开展工作，先后发展赵九、詹七和、余福南、戴应兰、余老四、詹承远等人参加共产党。11月成立中国共产党铁林寨支部，赵九任书记。22年1月，在铁林寨成立中共河口区委员会，朱正德任书记，下辖一、二、三乡和区直等4个支部，党员29人，余福南、余树荣、胡文早、李××等4人分任书记。3月，国民党二十五路军一个团及蕲春、宿松、太湖3县的自卫队联合围剿铁林寨苏区，大肆屠杀中共党员和基层干部，胡文早、詹七和、余福南、戴承起等区乡干部20多人惨遭杀害，历时7个月的中共铁林寨支部和河口区委会遭破坏。

民国22年5月，中共太湖县委书记叶义山等人，在江西浮梁一带组建的革命外围组织“安庆旅赣六邑同乡会”遭到破坏，叶义山在贵池县秋浦被捕后遭杀害。11月，卓金和接任县委书记。国民党“肃反”专员王伯恭（叛徒）来太湖县，大肆破坏党的组织，捕捉革命人士，强迫群众登记自首。7月叶仁山、汪绍荣2人先后病故，陈振元、叶树礼等人，转移到江南继续进行革命活动。

民国24年3月，中共皖西特委在太湖、潜山边界成立四路游击师，协同二四六团分别在舒（城）、潜（山）、太（湖）、霍（山）边区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同时，中共贵（池）秋（浦）东（流）县委（属皖西北道领导）派党员闻义卿（又名闻老四，岳西人）、殷显来（太湖人）到太湖县殷家冲开展革命活动，先后发展殷祖佑、殷友喜、殷祖榜、殷祖桂、殷祖同等人加入共产党，成立中国共产党殷冲支部，殷祖佑任书记。4月，殷冲支部成立红军小分队，殷祖佑任队长。8月，高敬亭率中国工农红军二十八军在潜山县境内击败国民党军三十二师后，来到小池天台山程家岭一带休整，召开殷显来、殷祖佑等负责人会议，将部分小分队成员编入红二十八军，随部队转移。25年1月，国民党县自卫队向殷家冲进行清剿，殷显来、殷祖佑等党员先后被捕，殷冲支部遭破坏。

民国 26 年 7 月,抗日战争爆发后,国共两党第二次合作。27 年 4 月,中共长江局派新四军四支队干部孙毅率四支队战地服务团团员林轩(女)、徐国定(女)、陈蝉鸣、黄嘉珍等人,到太湖县开展党的建设和抗日救亡工作。孙毅的公开身份是回国参加抗日的留法学生、无党派人士,对内的实际身份是中共皖中工委(即中共太湖中心县委)书记。6 月成立中共太湖特支,受皖中工委领导,徐国定任特支书记。7 月,开始在县抗日民众总动员委员会(简称动委会)和来县开展抗日救亡宣传的工作团里,发展李楣、张奕襄、石磊、刘恒、张奕浑、张太鸿、杨雨初、陈九亨等人入党,成立第四区和第三区两个特别支部,分别由张奕襄和李楣任书记。太湖沦陷后,动委会改组,县长王建武(国民党左派)任动委会主任,中共皖中工委书记孙毅任指导员,三区区长李楣任组织部长,太湖特支书记徐国定任宣传部长,省属三十四抗日救亡工作团团员李文涛任国民党太湖县党部书记长,工作团团团长孙觉(女)任《太湖报》总编辑,中共党员张奕襄、张奕浑、石磊、张太鸿等分别担任区长和乡长,此时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救亡工作和党的组织建设工作非常活跃。12 月,全县已发展党员 50 余人。豫鄂皖边区党委派方琦德来太湖等地巡视工作,宣布恢复中共太湖县中心县委,撤销中共皖中工委,孙毅任中心县委书记;同时成立中共太湖县委,徐国定任县委书记,下辖县直机关和二区(新仓、徐桥)、三区(寺前、小池)、四区(牛镇、弥陀、北中)及省属抗日救亡十四、三十四两个工作团等 6 个支部和六邑中学、县属工作团、城关 3 个党小组。28 年 1 月,县长王建武调走,县长由第一行政公署专员张威遐兼任。张接任后公开进行反共反民主活动,扬言要逮捕在动委会内任职的孙毅、徐国定等 17 名中共党员和进步分子。2 月在县城举办动委会和工作团的干部训练班,公开张贴“打倒共产党”等标语,控制共产党的活动。孙毅、徐国定、李文涛、张奕襄、李楣、石磊等 14 人,被迫离开太湖。省属三十四工作团被迫解散,团员姚安怀(程萍)、陈蝉鸣、查化纯、黄世勋、赵荣文(女)、李朴民、陈洁、韦幼纯、穆宏琢等分两批去延安,孙觉、李文涛隐蔽在六邑中学任教,后来去皖北抗日根据地。6 月,省属十四工作团也离开太湖,中共太湖县委被迫停止活动。

民国 29 年,张体学(解放后任湖北省长)率领黄维栋等 20 名县区级干部,到蕪春、英山、太湖、浠水等县开展工作,在太湖的将军山、玉珠畈一带发展党员,建立中共玉望支部。后不久,中共鄂皖边地委又派方盛才到太湖玉珠畈一带建立天花坪支部。12 月,中共蕪太宿工委成立,先后在太湖境内建立铁林寨、筋竹冲、南阳、白洋 4 个支部和蓝家山党小组,分别由詹亚东(任铁林寨、白洋两个支部的书记)、金涤余、胡得运任书记,有党员 40 余人。30 年 6 月,成立中共蕪太英浠边县委,下辖 9 个区,将军山属桐山区,弥陀寺、铁林寨、界岭属刘曹区,玉珠畈、马嘶铺、沙河属田桥区;各区建有支部。32 年 7 月,国民党派遣特务混入蕪太英边武工队,破坏天花坪、玉珠畈支部,中共党员吴生禅被杀害。

民国 36 年 2 月,成立中共潜太县委,刘秀山任书记。9 月 28 日(农历八月十四日),太湖县城解放。10 月,成立中共太湖县委,许少林任书记。11 月,建立第五(寺前)、第六(黄镇)、第七(南阳)、第八(弥陀)区区委,分别由和英、王如方、高立荣、赵建武任区委书记或副书记。11 月,国民党军队反扑,县委机关撤出县城,到太湖山区继续坚持斗争。38 年农历 2 月 24 日(1949 年 3 月 23 日)再次解放县城,中共太湖县委于当日进驻城内。

民国 38 年(1949)4 月,全县 7 个区都建立区委会,开始在农村区乡建党。根据“积极培养、慎重发展”的建党方针,把那些经过党的各项政治运动考验,在群众中起模范带头作用的工、农、兵群众,及时吸收入党,壮大党的队伍。反匪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运动中,全县发展党员 234 人,建有 38 个支部。1952 年全县划分 14 个区,都建立区委会,各乡配 1 名政治指导

员,负责党的组织建设工作。年底全县有党员 538 人,支部 56 个,总支 1 个。到 1957 年,全县党员 4607 人,建支部 248 个,总支 32 个。在“大跃进”的 3 年中,全县发展党员 2081 人,其中部分是“大跃进”中涌现出来的积极分子,为使之符合党员标准,后来对他们均进行过党的基础知识的补课教育。1960 年底,全县有党员 6688 人,支部 956 个,总支 282 个,基层党委会 11 个,农村社队和大部分机关单位都建立了党组织。1961 年贯彻中共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结合整风整社积极稳妥地整党建党,连续 5 年共发展党员 770 人。1966 年全县建立基层党委会 52 个,总支 21 个,支部 588 个,党员 7458 人。

“文化大革命”中,“造反派”层层夺权,各级党组织停止活动,大批党的领导干部挨批斗,“造反派”组织可以任意处分党员,党的组织原则遭到破坏。1967 年“造反派”成立“联合指挥部”,掌管全县大权。1968 年成立“太湖县革命委员会”,1969 年革命委员会内设党的核心小组,行使县委职权。1971 年恢复中共太湖县委员会,各基层党组织相继恢复,全县建立基层党委会 49 个,总支 12 个,支部 587 个。“文化大革命”10 年中,全县共吸收党员 4976 人,其中头三年发展党员 1210 人。他们中很多人没有受过系统的党的基础知识教育,缺乏严格的党内生活锻炼,后通过多种形式补课,才使他们增强党性观念,提高政治觉悟,符合党员标准。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贯彻“积极慎重”和“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的建党方针,吸收知识分子、回乡知识青年和生产第一线的工人、农民入党,从 1979 到 1985 年共发展党员 2516 人,其中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1976 人。1985 年全县党员 15418 人,建立基层党委会 53 个,总支 27 个,支部 813 个。

若干年份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年 度		1949	1952	1957	1960	1966	1976	1978	1985
总 数		304	538	4607	6688	7458	12434	12902	15418
性 别	男	289	500	4208	5983	6783	11033	11442	13828
	女	15	38	399	705	675	1401	1460	1590
年 龄	25 岁以下		146	1049	1257	113	1433	919	377
	25—45 岁		369	3397	5090	6537	11001	11983	6989
	46—60 岁		23	159	334	767			6637
	60 岁以上			2	7	41			1415
民 族	汉 族	304	538	4607	6686	7455	12425	12893	15403
	少数民族				2	3	9	9	15
文 化 程 度	大专以上		1		8	11		90	341
	高中(中专)		12	34	66	105		495	1635
	初 中		70	264	522	735		2193	3520
	小 学		370	2849	5481	5463		9209	8992
	文 盲		85	1460	611	1144		915	930
行 业 分 布	工 业			83	575	235	400	413	435
	基本建设							25	77
	交通运输邮电			19	92	92	186	217	211
	农林水气象		265	3792	3805	5784	9939	10281	11040
	商业生活服务			94	216	331	603	646	616
	科研文教卫生			44	177	172	357	394	1041
	金 融			17	22	154			127
	城市公用事业							4	10
	机 关		273	535	1764	659	845	839	1490
	其 他			23	37	31	104	83	371

2. 县委会及其机构设置

民国 19 年(1930)3 月,中共太湖县委员会成立,有委员 9 人,其中常委 3 人(内书记 1 人)。27 年,中共太湖特支改为中共太湖县委,有书记 1 人、委员 2 人。两次成立县委时都没有设置专门机构。36 年 10 月,中共太湖县委有委员 5 人,其中书记 2 人,组织部长、武装大队长各 1 人。

民国 38 年(1949)4 月,县委设有组织、宣传、民运 3 部和秘书室。1950 年增设太湖县委纪

律检查委员会,1952年增设统一战线部和党员训练班。1954年增设农村工作部。1955年8月纪律检查委员会改为县监察委员会,9月增设财政贸易部。1956年3月改秘书室为办公室,增设政法部、文化教育部。8月增设工业交通部。1957年,县委设常务委员会,委员9人;6月,撤销政法部和文化教育部。1959年4月,改县监察委员会为县委监察委员会,恢复政法部。1960年成立县委书记处,书记7人。1963年1月,成立政法领导小组;9月撤销政法、财贸、工交3部。1965年成立财贸政治部和工交政治部。

1967年1月29日,“造反派”夺了县委的权,3月22日未经省批准成立“太湖县革命委员会”。1968年8月,正式成立“太湖县革命委员会”,下设办事、政治工作、人民保卫、生产指挥4大组,行使全县党、政、财、文大权。1969年8月,成立县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行使县委职权。1971年2月,在第五届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恢复健全党委制,取消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保留革委会4大组。1974年4月撤销办事组,恢复县委办公室。1977年撤销政工组,恢复组织部、宣传部。1978年4月恢复统一战线部。1979年10月,恢复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2月恢复政法领导小组。1981年9月恢复县委农村工作部。12月增设县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民族宗教事务科,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改为中共太湖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代管县委“打击投机倒把办公室”。1985年县委农村工作部改为农村经济委员会,归口县政府。

3、县历次中共代表大会

建国后到1985年,中共太湖县委先后召开7次代表大会。

第一次代表大会于1955年8月16至20日在县城召开,参加大会代表216人,列席代表39人,代表2854名党员。大会主要议程:听取县委书记石坚《关于6年来党的工作检查和1955年工作任务》的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加强党的建设工作的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由15名委员组成,其中常务委员7人,内县委书记和副书记各1人;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监察委员会,委员7人,其中书记、副书记各1人。

第二次代表大会于1957年11月14至19日在县城召开,参加大会代表253人,列席代表29人,代表4607名党员。大会听取县委书记岳中林代表县委所作的工作报告,通过县长刘清洲宣读的《关于1956年至1957年农业生产发展规划修正草案的决定》,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开展全民整风运动;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委员18名,候补委员5名,其中常务委员9人,内书记、副书记各1人;选举县监察委员会,委员7人,其中书记、副书记各1人。

第三次代表大会于1960年2月16至18日在县城召开,出席大会代表328人,代表5722名党员。大会听取县委书记岳中林代表县委所作的《关于两年来的工作情况和今后工作意见》的报告;讨论修改《1960年—1962年农业生产规划草案》;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委员24名,候补委员7名,其中常务委员14人,成立书记处,书记7人;选举中共太湖县监察委员会,委员10人,其中副书记2人。

第四次代表大会于1964年8月27至30日在太湖中学召开,出席代表308人,列席代表42人,代表7460名党员。大会听取县委书记谷志瑞代表县委所作的工作报告,讨论通过对这个报告所作的决议;大会进行了整风,上届县委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委员23名,候补委员5名,其中常务委员8人,内书记1人、副书记2人;选举县监察委员会,委员7人,兼任书记1人,副书记2人。

第五次代表大会于1971年2月28日至3月5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56人,代表8663

名党员。大会听取李斌硕代表县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所作的《团结起来,沿着毛主席革命路线奋勇前进》的报告;审议通过《关于进行一次思想和政治路线方面教育的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委员 33 名,候补委员 4 名,其中常务委员 7 人,内书记、副书记各 1 人。

第六次代表大会于 1981 年 8 月 17 至 21 日在县委党校召开,出席大会代表 373 人,代表 1.366 万名党员。大会听取县委书记雷澍生代表县委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对这个报告和纪律检查工作报告所作的两个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委员 29 名,候补委员 7 名,其中常务委员 11 人,内书记 1 人,副书记 3 人;选举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8 人,其中第一书记 1 人,书记 1 人,副书记 1 人。

第七次代表大会于 1984 年 7 月 7 至 10 日在县委党校召开,出席大会代表 317 人,列席代表 53 人,代表 1.429 万名党员。大会听取县委书记刘仕民代表县委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对这个报告和纪律检查工作报告所作的两个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太湖县委员会,委员 27 名,候补委员 4 名,其中常务委员 8 人,内书记 1 人,副书记 3 人;选举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3 人,其中常务委员 7 人,内书记 1 人,副书记 2 人。

中共太湖县委书记更迭表
(1930—1985)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书 记	甘信元	安徽太湖	1930.3—1931.2	书 记	谷志瑞	河北平山	1960.12—1966.7
书 记	张祖元	安徽太湖	1931.2—1931.3	负责人	孙德成	江苏泗洪	1966.8—1969
书 记	叶义山	安徽太湖	1931.3—1933.10	核 心 组 长	索修昌	河 南	1969.7—1970.1
书 记	卓金和	安徽太湖	1933.11—1936.8	核 心 组 长	李斌硕	河 北	1970.8—1971.2
书 记	徐国定 (女)	安徽安庆	1938.12—1939.3	书 记	刘国印	河北曲阳	1971.2—1971.5
书 记	许少林	河南南阳	1947.10—1950.3	书 记	赵杰中	河北平山	1971.9—1975.12
书 记	吴克万	山西昔阳	1950.6—1952.10	第 一 记	赵杰中	河北平山	1975.12—1976.4
书 记	甄尚义	江 苏	1952.10—1954.7	书 记	李文真	河北昌邑	1975.12—1979.2
书 记	朱涤华	安徽无为	1954.7—1955.6	书 记	雷澍生	安徽潜山	1979.2—1981.12
书 记	石 坚	河 北	1955.6—1956.3	书 记	汪铭彰	安徽怀宁	1981.12—1984.3
书 记	岳中林	河北涉县	1956.3—1960.12	书 记	刘仕民	安徽太湖	1984.3—1985.12

中共太湖县委副书记更迭表

(1930—1985)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职 务	姓 名	籍 贯	任 职 时 间
副 书 记	卓金和	安徽太湖	1931.4—1933.10	书记处书记	郭树堂	河北行唐	1963.9—1964.3
副 书 记	吴克万	山西昔阳	1947.10—1950.6	副 书 记	方 涵	安徽潜山	1963.9—1964.9
副 书 记	董保堂	山西黎城	1948.5—1949.10	副 书 记	刘双驹	河北井陉	1963.9—1968.8
副 书 记	朱涤华	安徽无为	1953.5—1953.12	副 书 记	刘清洲	山东临邑	1965.7—1966.7
二 书 记	朱涤华	安徽无为	1954.1—1954.7	核 心 小 组 长	李斌硕	河 北	1969.7—1970.8
副 书 记	郝 科	山西昔阳	1954.6—1954.9	核 心 小 组 长	吴 朗	江苏涟水	1970.5—1971.2
副 书 记	袁如堂	河北安阳	1955.1—1956.12	副 书 记	刘福禄	河 北	1971.2—1979.4
副 书 记	石 坚	河 北	1955.1—1955.4	副 书 记	刘双驹	河北井陉	1973.1—1978.11
二 书 记	石 坚	河 北	1955.4—1955.6	副 书 记	李文真	河北昌邑	1975.12—1976.3
副 书 记	岳中林	河北涉县	1956.2—1956.3	副 书 记	唐富香	安徽宿松	1975.3—1978.4
副 书 记	贾 瑞	山东乐陵	1956.8—1959.1	副 书 记	王诗豪	安徽岳西	1975.3—1976.4
书记处书记	贾 瑞	山东乐陵	1959.1—1960.9	副 书 记	殷翠屏	安徽太湖	1975.3—1978.8
书记处书记	余发群	安徽太湖	1959.1—1963.9	副 书 记	雷樹生	安徽潜山	1978.4—1979.1
书记处书记	刘孝侯	安徽寿县	1959.1—1963.9	副 书 记	刘仕民	安徽太湖	1978.4—1984.3
书记处书记	周礼亭	江苏泗洪	1959.1—1963.9	副 书 记	汪铭彰	安徽怀宁	1978.9—1981.12
书记处书记	乔永昌	江苏射阳	1959.1—1963.9	副 书 记	方述安	安徽潜山	1978.11—1979.9
书记处书记	董继贵	山东齐河	1959.1—1959.10	副 书 记	吴群迪	安徽宿松	1979.7—1980.5
书记处书记	方 涵	安徽潜山	1959.6—1963.9	副 书 记	左克家	安徽潜山	1980.5—1985.12
书记处书记	黄大常	安徽太湖	1960.12—1963.9	副 书 记	朋洁之	安徽太湖	1981.12—1984.3
二 书 记	岳中林	河北涉县	1960.12—1962.3	副 书 记	何大胜	安徽太湖	1982.3—1984.3
书记处书记	霍凤银	河北邢台	1961.2—1963.9	副 书 记	孙实贵	安徽怀宁	1984.2—1985.12
书记处书记	郭树堂	河北行唐	1961.2—1963.9	副 书 记	袁惠民	安徽亳县	1984.7—1985.12
副 书 记	霍凤银	河北邢台	1963.9—1964.12	副 书 记	朋洁之	安徽太湖	1985.9—1985.12

4、党务工作

(1)宣传教育

民国18年(1929)9月,中共太湖特区委经过周密布置,利用县城出灯的机会,在城内张贴“打倒土豪劣绅”、“打倒贪官污吏”、“打倒蒋介石”、“打倒国民党”、“共产党万岁”、“红军万岁”等革命标语。18年12月除夕,中共英山县委发动300多人,在蕲春、罗田、太湖等县一带散发传单,张贴标语,其中有“打倒土豪劣绅,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建立苏维埃政权,实行耕者有其

田”等内容。19年4月,中共太湖县委在大石岭召开2000多人的群众大会,在会上,县委领导人带领群众高呼“打倒土豪劣绅”、“打倒国民党反动统治”、“打倒新军阀”等口号。20年10月,中共北中区委员会在成立北中区苏维埃政府的筹备会上,提出“拥护共产党”、“拥护中国工农红军”、“拥护苏维埃政权”等主张,号召贫苦农民团结起来,打土豪,分田地,翻身求解放。

抗日战争爆发后,太湖党组织号召民众团结起来,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打败日本帝国主义。27年(1938)6月,中共太湖特支作出5条决议,其中就有以“动委会”名义广泛进行抗日救亡宣传和作好对国民党上层人士统一战线工作的内容。同月,县组建1个20余人的抗日救亡工作团,特支书记徐国定任团长,配合中共党员石安国、孙觉率领的省属十四和三十四工作团深入农村、集镇,教唱抗日歌曲,演出文艺节目,张贴标语,散发传单,出黑板报、墙报、漫画,组织群众大会、报告会,宣传《抗日救国十大纲领》,揭露日军暴行。四区“动委会”发布宣言,号召人民“联合起来,有钱出钱,有力出力,有知识出知识,一心一德,努力奋斗,扫除倭逆,挽回劫运”。28年2月,中共太湖县委通过县“动委会”,以收复县城、庆贺新年为由,组织万人提灯会,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打倒汉奸卖国贼”、“要团结不要分裂”、“要抗战不要投降”等口号,给群众以很好的教育,给国民党顽固派以很大的打击。

民国36年(1947)10月,中共太湖县委在县城召开群众大会,举行游行示威,高呼“拥护土地法大纲”、“实行耕者有其田”等口号,号召全县人民在共产党领导下团结起来,打倒蒋介石,推翻国民党反动政权,解放全中国。

民国38年(1949)4月后,县、区、乡党组织都配备专职宣传干部,通过各种形式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重点是人民当家作主,建立民主政权,开展反匪反霸,进行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等。1951年,开展抗美援朝宣传,发动群众订爱国公约和参加签名运动,动员青年报名参军。同时,大张旗鼓地宣传贯彻《婚姻法》。是年,区、乡开始发展宣传员、报告员,建立宣传网。据33个乡统计,建立宣传鼓动网34个,发展宣传员222人。6月15日,召开全县宣传员代表会议,会后开展宣传华东军政委员会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十大政策”,发动爱国丰产竞赛运动。12月,开展宣传贯彻《婚姻法》活动。1953年10月,广泛宣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党在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总政策,各地出黑板报464块,利用幻灯机13部、广播筒1980个,建读报组2300个,受到教育的干部群众31万人。1954—1957年,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全县组织文艺宣传队125个,出黑板报250块,建广播组240个,成立自编自唱的山歌队1020个,宣传集体化的优越性,号召农民组织起来,走共同富裕的道路,早日过上“楼上楼下,电灯电话”和“点灯不用油,耕田不用牛,吃穿都不愁”的生活。1958年,全县培训大批的宣传骨干,组织庞大的宣传大军,乡乡社社安广播,宣传中共中央关于“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1962年,开展社会主义教育,县委先后在江塘公社江塘大队和徐桥公社进行试点,1963年在全县分批分期进行。1964年全县集中250名县区公社干部,通过训练组成社教工作队,由县委书记谷志瑞率领,前往青阳、全椒两县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后又抽调干部200人,在本县进行面上社教。1966年宣传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条”),开展“文化大革命”。1971年进一步宣传“大寨精神”,组织县区公社干部到山西昔阳县大寨大队参观,发动全县人民掀起“学大寨”热潮。1979年后,宣传学习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把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1982年,恢复报告员、宣传员制度,广泛宣传中共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精神,加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1984年1—6月份,全县抽调县区乡干部500余人,培训1.67万名骨干,宣传贯彻中共中

央(84)1号文件精神,听众达26.38万人次。

对党员和基层干部,采取集中轮训,进行党的基础知识和党在各个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教育。1951年,在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简称三反)运动中,对全县党员和干部,进行党的性质、宗旨和“三反”运动目的、意义的教育。1952年2月,成立党员训练班(简称党训班),配备专职干部9名。8月开办第一期建党骨干训练班,参加学习的有区乡农会主席、乡长、指导员共104人,以整党建党为内容,学习中共中央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制订的党员8条标准,逐条对照检查。1953年轮训乡村不脱产干部233人,县委书记亲自上党课。1954年12月,县委党训班附设1所业余政治理论学校,组织县直机关干部、党员学理论。1955年,分7期轮训建党对象和互助合作骨干2800人。1957年开展整风,有938名党员分5期在党训班学习。1958年9月,党训班改党校,各地党总支相应地建立党校,支部建立党训班,实现党校网,不定期地对党员和基层干部进行轮训。1959年县委党校和县直机关党委联合开办夜党校。1963年3月,县委派出两个工作组,轮流到各区帮助培训大队正副书记,县委书记、县长等23名领导干部,轮流去各区讲课,有4953名农村党员和干部受到轮训。1965年,县委以“两纲”(以阶级斗争、路线斗争为纲)“一化”(革命化)为内容,对党员和干部进行教育。1966年,全体党员和干部学习中共中央制订的《五·一六通知》和《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1974年2月10日,县委举办“批林批孔”学习班。1979年学习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文件,教育党员与党中央保持一致,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1980年,各支部开展学习“新党章试行草案”、“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等,对11903名党员进行形势与任务、民主与法制、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的教育。1981年,集中1.094万名党员,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82年,各乡镇举办为期5—7天的轮训班,集中1.207万名党员,学习中共第十二次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内政治生活若干问题的准则》。1983年,县党校开办5期、450人的经济理论学习班,学习《陈云文选》。1984年12月开始,县直机关153个支部、1839名党员,开展历时8个月的整党学习,肃清“文化大革命”的影响,搞好党的思想和作风建设,进行党员登记。1985年12月,农村基层党组织开始整风。

长期以来,各基层党组织还通过“三会一课”(总支会、支部会、小组会和上党课)形式,对党员进行党性、党规、党纪和党的优良传统的教育,发挥党员在群众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2) 干部建设和管理

抗日战争前后,来县工作的干部直接由上级调配。民国36年(1947)10月,一批南下干部到达太湖后,分别担任县区领导工作。38年3月,皖西一分区和地委在太湖创办安徽省公学第三分校,校址先设在县城天主堂,后迁至姜家岭,从邻近几个县招收知识青年600余人,经过短期培训后,一部分人随军南下,一部分人分配在地方工作。1949年底,全县干部364人,其中党政机关243人,妇女5人。1950—1951年,在反匪反霸、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反”、“五反”等运动中,涌现大批优秀人员。经过考核审查,从中吸收一批干部,干部数增加到1147人。1952年,干部进行全部登记,开始建立人事档案,加强干部管理,凡吸收、提拔干部,由用人单位在工农兵群众中选拔,报上级组织、人事部门审批和分配。在职干部采取分级管理,凡提拔、调配和违纪处理等,一般干部由人事部门审批,乡级负责干部由县委组织部审批,县直部委办局和各区负责干部,副职由县委审批,正职由县委转报地委审批。根据这些规定,在5年的合作化时期,吸收一批办社干部和妇女干部。1957年全县干部增加到1639人。1957年后,除专业学校分配少量学生外,直接从农村、厂矿吸收干部不多。这一时期,县还成立审查干部委员

会,对在职干部进行审查。在全县 1639 名干部中,有 1129 名干部作了审查结论,其中结论为国民党员的 507 人、三青团员的 511 人,复查后错定为国民党员的 130 人、三青团员的 80 人。被认定和错定的人员,绝大部分是解放前读过初、高中的学生。与此同时,全县有 684 名干部和中、小学校教师,被错划为右派分子,有的被开除回家,有的送劳改单位劳动教养,大部分下放农村监督劳动。4 年内,在职干部下放劳动的有 2150 人次,劳动时间少则 1 个月,多则 1 年。1958 年,干部还实行过归口管理,工交、财贸、农口等部委下属单位的一般干部,凡提拔、调配,由各部委任命,报同级组织部门备案。1962 年又统一归组织部门管理。1965 年,全县干部 1648 人,相当于 1957 年人数。

“文化大革命”中,干部管理制度混乱,干部队伍受挫,大批干部进“一〇·四”干校和下放农村劳动,另外,又从工厂、农村社队大量吸收新干部。1971 年干部猛增到 3516 人,比 1965 年增长 1 倍以上。

1979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重申党管干部的原则,对干部的任免、提拔、调配、审查和违纪处理,均由各级党委集体讨论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分别报上级主管部门党组织批准。对过去历次运动中被错误结论、错误处理的干部,经过立案审查,重新作出结论。能胜任工作的重新安排工作,有的恢复原职,有的还被选拔到领导岗位上。同时,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实行干部考核的意见,对各级干部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办法,从德、能、勤、绩四个方面进行考核,择优录用,全县有 376 名干部被推荐到各类高等院校培训。对各级领导班子,实行后备干部制度建设,1983 年选定后备干部 85 名,平均年龄 33.5 岁,其中大专文化程度 49 人,中专、高中文化程度 22 人。1984 年选定 15 名县级后备干部,通过培训后提到各级领导岗位任职。

对于年龄已经达到男性 60 岁、女性 55 岁,或者年龄虽然没有达到而身体有病不能胜任工作的干部,按照国家规定分别办理离休退休手续。1985 年止,全县已经离休 317 人,退休 1334 人。

若干年份县干部行业分布情况表

年度	干部总数	行 业 分 布						
		党政机关	政法	农林水	财贸	工交邮电	文教卫生	其他
1949	364	243			121			
1952	1147	237	77	147	632	22	32	
1957	1639	566	83	124	703	37	126	
1965	1648	414	82	172	686	104	190	
1971	3516	717	50	364	756	170	1437	22
1978	3850	524	165	273	777	288	1823	
1985	4857	820	152	309	926	167	2432	51

(3) 纪律检查

1952 年 1 月土改、镇反运动结束后,全县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集中县、区、乡干部 608 人(党员 93 人)在县城学习 20 天,对党员、干部进行一次反对资产阶级思想腐蚀的教育。这次学习,共揭发出各类案件 69 件,其中贪污 60 件(千元以上 1 件),挥霍浪

费3件,严重官僚主义2件,其它4件。给予党纪处分的18人,其中开除党籍的3人。1953年2月,开展反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和违法乱纪的新“三反”,参加学习的党员555人,其中脱产干部371人,揭发出有问题的56人,其中违法乱纪的24人,给予党纪处分的27人。1955年又检查揭发出犯有贪污、腐化及挪用公款错误的党员45人。1957年后,因受当时“左”的思想影响,错误处理了一些党员,对确实犯有错误应该给予处分的党员,也存在定性不当、处分过重的问题。1957至1965年,共处分党员1177人,年平均处分党员130人,是县处分党员最多的时期。其中1958到1960年,犯有“五风”错误的1582人,给予党纪处分的446人。1966至1976年,全县共处分党员149人(这仅是“文化大革命”后期几年的数字)。“文化大革命”期间,党组织被冲垮,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完全停顿,大批领导干部和部分党员停止组织生活,甚至被“造反派”无缘无故宣布开除党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转向正常,对违纪党员的处分,坚持实事求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1979到1985年,共处分党员128人。1981年清理“农转非”时,将违反政策、弄虚作假的6户17人,注销了城镇户口和粮油关系。1983年3月,贯彻中共中央纪委向全国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级领导干部发出的公开信,纠正党员、干部在建房分房中的歪风,在由各主管单位实地丈量核实后,全县党员、干部退出多占房屋514.8平方米。1985年3月,开展新的不正之风的检查,对少数单位参与经商及商品随便提级提价、巧立名目乱发奖金实物、私分商品等不良现象,均及时作了检查纠正。

1961年9月,县委成立“甄别平反领导小组”,对1957年以后错批错处的906名干部,进行立案复查。1963年甄别结束,原处理完全错误和基本错误的占总数92.1%,处分正确和基本正确的占7.9%。1963年对错划“右派”甄别平反的37人,占“右派”案件总数11.9%。1979年复查“文化大革命”期间案785件、肃反审干案111件、“右派”案516件、“右倾”案9件,全错全平的948件,部分错部分平的250件,不错不平的223件。在平反案件中,恢复公职的11人,恢复党籍的73人。1980至1985年,又复查案件79件,其中“文化大革命”期间的38件,“文化大革命”以前的41件。经过复查撤销原结论的49件,减轻处分的12件,维持原处分的18件。

(4)统一战线

民国26年(1937),中国共产党提出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主张,团结各阶层人士,开展抗日救亡运动。27年6月,中共太湖特支派员作国民党四十八军副军长兼一七六师师长区寿年和安庆专员公署专员、十三游击纵队司令张节的统战工作,促使张节在辛家冲举办抗日青年学习班时约请中共皖中工委书记孙毅作政治工作报告,并接受特支派遣的中共党员陈一平等4人担任青年训练班政治教官和教员。12月,区寿年也在县城破获1起天主堂神父为日军搜集并传递军事情报的间谍案和1名劣绅勾结日军、准备出任伪县长的汉奸案。37年3月,中共皖西区党委书记兼军区政委彭涛和军区司令员曾绍山,在弥陀寺向皖西一地委和太湖县委传达中共中央关于新区政策的文件,指示县委组织反蒋统一战线,建立两面政权,扩大游击根据地。中共太湖县委副书记吴克万,率领10多人的工作队,在弥陀寺一带向国民党乡保人员及广大人民群众贯彻这些政策,打开了工作局面,促使弥陀乡11个保主动派人与工作队接头,愿意为中共军政人员传递情报、供应粮食和开展“三抗”(抗丁、抗粮、抗税)运动,这为中共工作人员的活动和部队休整、给养筹集都提供方便。

1949年12月至1953年10月,县人民政府先后召开9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商讨全县大事。1956年在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时,采取赎买政策,实行公私合营、联合经营、经销代销等方式,几个月内使全县918户私营工商业者走上集体化道路。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统一战线工作进一步加强。1980年后,对历史造成的755件冤假错案进行平反昭雪,其中307人由人事部门重新安排工作,13人由原单位补发工资,54名遗属由民政部门按照政策规定予以抚恤,27户曾被占用的私房予以退回。对国民党起义投诚的军政人员落实了政策,有2人恢复工作,4人补办离退休手续。退还35户华侨和港澳台同胞在土地改革和私营工商业改造时不该没收而没收了的房屋;华侨和港澳台同胞的家属中,有7人当选为县政治协商委员会委员,5人当选为县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华侨和港澳台同胞有35人回国观光探亲,有223户共汇款36.19万元支援家乡建设。

(5)来信来访(简称“信访”)

建国后的信访工作由县委、县政府秘书室兼办。1958年成立信访机构,配备专职干部。1972年,县委成立信访领导小组,1名县委常委、县革委会副主任任组长,6名有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1977年9月成立县委办公室信访科。1982年5月,改为县委、县政府信访办公室,1975到1985年,共收到人民来信1.84万份,接待来访5844人次。

二、中国国民党

1.组织建立

民国13年(1924)中国国民党改组,实行国共两党合作。国民党安徽省党部开始在各县市建党,太湖县最早的一批党员有戴天(戴应开)、严继武、卢士奇、陈左友等数十人。16年,国民党安徽省党部派组织干事余健民到太湖县开展党务活动,1月15日,在县城北门街长春客栈召开会议,成立国民党(左派)太湖县党部,设常务、执行、监察3个委员会,卢士奇为常委,严继武、金世昌、曹进、赵书元、曹世伟、殷雨亭为执委,戴天、潘先山、赵旭东、陈左友、周志明为监委。与此同时,江海潮、蒋凯成等人也在县城成立国民党(右派)太湖县党部。20日,北伐军第七军二师政治部主任刘达恒(中共党员),协助左派县党部捣毁右派县党部,拘押为首的石礼舟、蒋凯成、李淑成等人。2月左派县党部召开会议,决定在执委下设立组织、宣传、工商、自卫、青年、妇女6部和秘书、总务、交际3处(室)。3月,城关、徐桥、新仓、小池、罗溪、青石、南阳、弥陀、店前、玉望等处,相应地建立10个左派区党部。5月,安徽省军阀陈调元派三十三军1个团进攻太湖县,左派县党部遭破坏,负责人戴天被捕后牺牲。

民国17年5月,右派县党部改为“改组委员会”,5名委员。后不久“改组委员会”改为“指导委员会”,两名常委,4名委员,设秘书、训练、宣传、组织等部,下辖一、二两个区党部。18年,“指导委员会”改为“党务整顿委员会”,常委1人,委员5人。21年,“党务整顿委员会”改为“党务特派员”,特派员3人,秘书1人,干事7人,下辖3个区党部。22年,各县县党部紧缩编制,太湖、潜山两县合并成立“太潜县党部”,设书记、干事各1人。26年5月,太湖县单独成立党部,实行设计委员、特派员制,设计委员5人,特派员2人。28年取消设计委员和特派员制,实行书记长制,书记长洪范九,配秘书1人,干事5人,录事2人,下辖4个区党部,16个区分部和4个直属区分部。每个区党部有执委3人,候补执委1至2人,分别担任组训、宣传、监察等工作。31年县党部最高组织机构为“计划委员会”,6名委员,下辖5个区党部,每个区党部辖5个区分部,另有8个直属区分部。省立太湖师范学校区党部直属省党部。33年,县党部设特别领导小组和党团(三青团)干事会。特别领导小组由县党部书记长、县长及县政府主任秘书和民政、军事、教育等科科长组成,书记长、县长轮流担任主席。新仓、弥陀、徐桥、小池、赤滩等地各设一个据点,每点配监察员1人,直属国民党省党部领导,与县党部保持业务关系。同年秋,县

国民兵团设兵团区党部,属县党部领导,两名训育员由省党部直接委派。35年,县党部“计划委员会”改为执行委员会,附设粮食、监察委员会,各有7名委员。县党部辖城厢镇和相石、茗北、蓝田、徐桥、云汉、甘桐、南阳、新治等9个区党部,7个直属区分部。36年,国民党与三民主义青年团合并,原县党部“执行委员会”改为“党团统一执行委员会”,委员9人,其中主任委员1人,下辖寺前、弥陀、徐桥、小池4个区党部和10个区分部。

2、主要活动

民国16年(1927)1月,国民党(左派)县党部组织工人、商民、学生及县城附近的农民数千人,举行游行示威,包围县署,高呼“拥护联俄、联共、扶助农工”、“打倒土豪劣绅”、“打倒贪官污吏”、“解散议会”等口号,迫使知县张述峨下令解散县议会,交出县财委会的房屋和财产。为迎接北伐军,县党部成立军事照料处、担架队、卫生队、向导队和粮草供应所。4月,左派县党部收缴了右派县党部警备队的枪支,成立农民自卫军和清算委员会。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后,第一次国共合作破裂。4月26日,左派县党部召开各界代表联席会议,通电声讨蒋介石。29日,组织20多个民众团体共2万多人,举行反蒋示威游行和全城罢工、罢市、罢课。5月28日,安徽省军阀陈调元派兵进攻太湖,周新明和左派县党部负责人戴天、严继武、叶仁山等率农民自卫军,将县长张述峨及蒋凯成抓住一同撤出县城,转至黄梅。陈调元部进城帮助国民党右派成立地方武装联村团,镇压国民党左派。

民国17年8月,国民党进行党员登记,逐人审查,排除异己。22年,国民党省党部派中共叛变分子王伯恭任太湖、宿松两县调查室专员,大肆搜捕共产党人和国民党左派。25年在太湖边境和太湖县香茗山一带被捕捉的有30余人。

民国26年,国共两党第二次合作,停止内战,一致抗日。9月,太湖县抗敌后援会成立,下设3个抗日宣传队,深入农村集镇进行抗日救亡宣传。27年5月,召开各界人士代表会,组建太湖县抗日民众总动员委员会(简称动委会),县长熊本旭为主任委员。“动委会”下组建两个抗日工作团,中共党员徐国定、张奕浑分别任团长和副团长。

民国28年张威遐兼任太湖县长后,公开破坏国共合作,反对共产党,迫使在“动委会”中工作的中共党员和进步分子离开太湖。12月县政府下令解散“动委会”和抗日救亡工作团,大搞“复兴工作”,防止“异党活动”,组建情报网与“锄奸网”,镇压共产党,破坏抗日救亡活动。

民国33年5月,国民党县党部召开选举书记长会议,代理书记长蔡威指派代表出席,遭到干训生的反对。干训生联络站通知各区镇长另行选派代表来县参选。双方代表齐集县城,各以武装自卫,一触即发。后省党部虽派来监选委员郑汉从中调解,但双方互不相让,只得贴出缓选通知,使这次选举告吹。

民国34年6月,全县组建情报网,县有情报所,区设联络站,乡镇设情报站,保设情报组,甲有情报员。县情报所长由国民兵团副团长兼任,其余均由各级行政官员兼任。在各集镇交通路口还设兼任盘查哨20所、普通盘查哨32所、专任盘查哨8所,每乡还设巡逻队1个,专门稽查过往行人,搜查共产党员。

民国35年,县政府密令各机关、部队、学校,对所有人员进行密查考核,如“发现有共产党嫌疑的,即送县府查办”。37年成立“党政军特别会报行动队”,调查专员(“肃反”专员)朱必闻任队长,专门稽查共产党。8月成立“太湖县戡乱建国动员委员会”(简称戡乱会),15名委员。下设16个分会,212名委员。县“戡乱会”内设组训、特务、宣抚3个组和1个20人组成的政治工作队,分赴各乡保清查户口,侦探共产党的活动,通缉共产党人。36至38年间,太湖县被国

民党杀害的中国共产党党员、外来革命干部、本地农会干部、游击队干部战士共计 280 人，其中地专级干部 2 人，县团级 3 人，区连级 17 人。

国民党县党部负责人更迭表

(1927—1949)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职 务	任职时间
卢 俊	男	太 湖	常 委	1927 年 1 至 8 月	李文涛	男	天 津	书 记 长	1938 至 1939 年
朱仕生	男	泾 县	常 委	1928 至 1929 年	洪范九	男	太 湖	书 记 长	1939 至 1942 年
汪光和	男	怀 宁	常 委	1928 至 1929 年	喻厚民	男	太 湖	书 记 长	1942 至 1943 年
卢季良	男	皖 北	常 委	1929 至 1930 年	蔡 威	男	太 湖	书 记 长	1943 至 1947 年
周汉卿	男	怀 宁	常 委	1930 至 1932 年	甘以沛	男	太 湖	副书记长	1947 至 1948 年
朱溥舆	男	泾 县	特 派 员	1932 至 1933 年	陆赵玮	男	安庆市	副书记长	1947 至 1948 年
吴云光	男	太 湖	特 派 员	1932 至 1933 年	朱必闻	男	太 湖	书 记 长	1948 至 1949 年
赵耀华	男	太 湖	特 派 员	1932 至 1933 年	陆赵玮	男	安庆市	副书记长	1948 至 1949 年
朱溥舆	男	泾 县	书 记	1933 至 1937 年	辛治民	男	太 湖	副书记长	1948 至 1949 年
张获堂	男		特 派 员	1937 年 6 月					

注：赵耀华、李文涛两人均系中共指派到国民党县党部搞情报工作的，赵当时为中共党员，李为共青团员。

三、其他党派

中国青年党：成立于民国 15 年 2 月，党部设助理秘书 1 人，17 年 5 月改秘书为干事，19 年又改干事为秘书。

国家社会党：成立于民国 31 年，设支部干事 1 人。

中国民主社会党：成立于民国 35 年 11 月，县商会会长、县政府指导员、县政府秘书、第一科科长为党部成员。

第二节 群众团体

一、工 会

1、组织沿革

民国 16 年(1927)1 月，北伐军第七军二师到达太湖，帮助国民党(左派)成立县工会，设生产、后勤、纠察等机构。国共两党合作分裂后，工会组织消失。19 年，县城职业团体联合组成太湖县总工会，下设五金、运输、理发、成衣、纺织、建筑、印刷、糖糕、面粉、厨业、筏业、伞业等 12 个职业工会，会员 2000 余人。32 年，总工会常务理事会对会员重新登记发证，制订工会宗旨，收缴工会费。34 年 7 月，纺织业工会召开全体会员大会，选举理监事。37 年 6 月，总工会召开各职业工会理事联席会议，商讨有关事宜。

1951年11月,县召开工人代表大会,成立县工会联合会。1959年,县和县属工会纳入城关镇人民公社,工会组织消失。1962年恢复县总工会。1967年1月,县总工会由“造反派”接管。1968年8月,成立工人、贫下中农、红卫兵代表会(简称三代会),驻县总工会。1973年恢复县总工会,工业局工会和下属12个基层工会相继成立;同时,交通、农林、商业、粮食、教育等系统也分别成立工会委员会。1985年,县总工会设有组宣、生产、俱乐3部和图书阅览室,专职干部5人,各基层工会有专职干部18人,兼职干部70人。

2、历届代表大会

从1951年11月到1980年12月,县先后召开6次工人代表大会,参加会议代表最少120人,最多是1980年7月第六次代表大会,代表310人。每次大会的主要任务是,讨论总结工会工作,选举工会委员会委员、常委和主席。第六次代表大会还成立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审查工会的收支账目。

3、主要活动

职工代表大会:1981年贯彻中央关于《国营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后,各基层工会积极协助单位领导,筹建“职代会”。1985年,在县直89个全民所有制单位和20个集体所有制单位中,有58个单位成立了职代会,发挥职工当家作主、民主管理企业的作用。

宣传教育:建国后,县工会组织通过各种形式向广大职工进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和党在各个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教育。1951年抗美援朝运动中,发动几千名职工参加控诉和声讨美蒋罪行,动员青年工人报名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1963年9月,组织215名工人听老红军作革命传统报告。1964年,举办阶级教育展览,巡回到各地展出,受教育者2万余人。1973年恢复总工会后,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向广大职工进行教育,号召工人在各自的工作、生产岗位上起模范带头作用。

文化学习:1951年县城开办机关职工文化学校1所,配专职教师2人,设扫盲、初小两个班,半年后有30人脱盲,30人由初小升进高小。1952年在徐桥镇增设职工学校1所。两校入学职工358人,专职教师4名。基层工会创办夜校13所,入校职工325人。1953年,推广徐建华速成识字法的经验,开展扫盲运动。1954年办高小班4个,配专职校长1人。1955年增设初中班3个。1956年增办业余学校7所,教学班17个,入学职工1265人,使371名初小文化程度的职工进入高小班,200名职工脱盲。1958年业余学校停办。1963年恢复高小1个班,初中2个班,入校职工75人,1964年增加到87人。1965年增设初中班1个。

文体活动:1950年,城关、徐桥两镇工人,各组建业余剧团1个,配合党的中心工作,演唱黄梅戏。1953年,县工会新建职工俱乐部和篮球场,基层工会组织篮球队,进行体育锻炼。1954至1965年,县职工篮球代表队先后7次出席地区和邻县的篮球赛。1965年春节,举办县直机关职工环城接力赛、拔河赛、象棋赛,参赛300余人。1982年全县有各种职工球队28个,队员197人。1985年球队发展到53个,队员673人,举办体育竞赛63场次,参赛950人。

生活福利:对生活困难的职工,县和各基层工会尽可能给予照顾。1951年,县工会发放失业工人救济金150万元(老币制),同年11月又发放救济大米1万公斤。各基层工会每年在会员缴纳的工会费中,抽出30%到50%,用于对困难会员的补助。1980年,25个基层工会在工会费内抽出8021元,救济541名贫困会员。1983至1985年,县总工会和基层工会给1591名贫困会员发放补助费3.53万元。

二、农民组织

1、农民协会(简称农会)

民国元年(1912),县成立农民协会,会址设县城真乘寺。16年,国民党(左派)县党部成立时,各地成立农民协会,叶仁山任县农会主席。各地农会成立后,即提出“一切权力归农会”,开展打土豪、反封建等革命活动。弥陀寺农会组织数千农民,捉土豪劣绅戴高帽子游乡,高喊“一切权力归农会”、“取消苛捐杂税”、“打倒土豪劣绅”、“打倒收租谷的东家”等口号。太宿桥一带,农会查封土豪劣绅的粮仓,没收粮食800多担,全部分给当地贫苦农民。18年,大石岭一带的农民,在中共太湖特区委领导下,组织“抗租抗债委员会”,张贴告示,密送通帖,不准土豪劣绅抬高粮价,并规定农民欠他们的债,由“抗租抗债委员会”处理。19年4月,中共太湖县委领导和发动太、宿、望边境数百名农民,在大石岭举行武装暴动,先后处决4名土豪劣绅,没收2000多担粮食和3000余件衣物,全部分给当地贫苦农民。年底,全县农会会员发展到500人,先后发动3次分粮斗争和1次武装暴动。

民国36年,中共潜太县委成立后,在弥陀寺、南阳河、马王庙、猫石河等地,发动苦大仇深的贫苦农民参加农会,平时带头打土豪、分田地,战时为游击队带路、送茶水、掩护伤病员。37年国民党部队围剿解放区,已经建立起来的8个区、260个保的民主政权和农会组织,95%以上被国民党破坏,农会会员遭迫害,有的被屠杀。

1949年冬,县农会配主席、秘书各1人。反匪反霸运动中,全县农会组织发展到688个,会员4.32万人。1950至1951年土地改革时,农会会员13.04万人,区乡农会配专职主席,村有农会委员,负责发动群众,评定划分成分,没收地主“五大财产”(土地、耕牛、农具、房屋、多余粮食),分配斗争果实,斗争不法地主。1952年全县“土改”、“镇反”结束,农会组织逐步停止活动。

2、农民抗敌协会(简称农抗会)

抗日战争爆发后,全县组建农抗会46个,会员5882人。民国28年(1939)全县成立农抗会,凡年满18岁的农民都是会员,统一配制三角形徽章。后因国民党制造分裂,许多来太湖县工作的抗日救亡工作团人员,被迫离开太湖,农抗会停止活动。

三、妇女联合会

1、组织沿革

民国16年(1927)2月,国民党(左派)县党部执委下设妇女部,孙华杰任部长。县成立妇协会,李取星任主任。20年10月,北中区苏维埃政府成立时,成立北中区妇联会,张得新任主席。27年“动委会”在全县组织妇女抗敌协会10个,会员1803人。

1950年3月,太湖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会)成立,接着各区也成立妇联会,共配专职妇女干部10人。乡有妇女代表会,选举不脱产主任。1954年县妇联会增设组织、宣传、福利3部。1956年全县各区、乡都配有专职妇女干部,148个农业社也相应地建立妇女组织,选举不脱产的妇联主任。

1957年,太湖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改称太湖县妇女联合会,增设生产部。这年撤区扩乡,全县乡镇妇联会缩减为41个,一批妇女干部被精简。

“文化大革命”期间,妇女组织停止活动。1973年4月,县召开第七届妇女代表会,选举产